

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12月3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提前3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, 实到监事3人(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1人),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吉庆先生主持,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, 通过了以下议案:

1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》

本次解除限售的287名激励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规定的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况。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已满足《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, 同意公司为287名激励对象办理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9,949,000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及相关股份上市手续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3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, 表决通过。

2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》

本次解除限售的42名激励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规定的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况。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已满足《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, 同意公司为42名激励对象办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43,800,000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及相关股份上市手续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3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, 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2020年12月4日